

证券代码：002275

证券简称：桂林三金

公告编号：2015-026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邹节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元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曹荔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79,277,404.99	2,783,638,842.72	-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49,922,031.67	2,320,570,298.63	-3.0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0,082,865.61	-14.21%	887,338,261.36	-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365,903.91	-20.32%	283,471,733.04	-1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708,518.27	-18.93%	276,139,891.38	-1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02,850,617.12	0.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1	-30.63%	0.48	-1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1	-30.63%	0.48	-12.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5%	-1.31%	12.30%	-2.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28,297.1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45,895.4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94,831.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7,519.02	
合计	7,331,841.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水利建设基金	834,955.80	作为税费项目，因其与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故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33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11%	360,672,000			
邹节明	境内自然人	9.05%	53,394,648	40,045,986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	7,955,200			
谢元钢	境内自然人	1.29%	7,613,319	5,709,988		
王许飞	境内自然人	1.15%	6,805,556	6,763,081	质押	5,800,000
王淑霖	境内自然人	0.97%	5,700,867	4,275,649		
孙家琳	境内自然人	0.93%	5,482,610			
翁毓玲	境内自然人	0.88%	5,205,474			
李荣群	境内自然人	0.66%	3,885,409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	其他	0.60%	3,552,356			

四组合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672,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672,000			
邹节明	13,348,662	人民币普通股	13,348,662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955,200	人民币普通股	7,955,200			
孙家琳	5,482,610	人民币普通股	5,482,610			
翁毓玲	5,205,474	人民币普通股	5,205,474			
李荣群	3,885,409	人民币普通股	3,885,409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3,552,356	人民币普通股	3,552,356			
杨业建	3,297,760	人民币普通股	3,297,760			
程志雷	2,921,796	人民币普通股	2,921,796			
谢忆兵	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邹节明先生为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邹节明先生与翁毓玲女士为夫妻关系，系一致行动人； 3、王许飞先生、谢元钢先生为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王淑霖女士为桂林三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报告期末应收票据期末余额320,259,839.86元，较期初余额473,859,912.38元下降32.41%，主要系期初票据到期较多变现所致；

2、本报告期末预付款项期末余额28,991,686.63元，较期初余额15,147,648.72元增长91.39%，主要系预付中药城工程建设款所致；

3、本报告期末存货期末余额194,547,367.50元，较期初余额149,037,185.79元增长30.54%，主要系为应对中药材价格上涨进行一定量的储备所致；

4、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142,000,000.00元，较期初余额251,101,905.34元下降43.45%，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5、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期末余额375,257,637.66元，较期初余额255,252,876.08元增长47.01%，主要系中药城逐步投入使用转固所致；

6、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28,010,858.81元，较期初余额137,931,345.67元下降79.69%，主要系应付广告费等营销费用已支出所致；

7、本报告期末预收款项期末余额28,928,266.75元，较期初余额15,447,883.73元增长87.26%，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多所致；

8、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1,734,082.87元，较期初余额3,322,585.39元下降47.81%，主要系应付未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9、本报告期末应交税费期末余额34,532,419.91元，较期初余额53,211,705.08元下降35.10%，主要系本期应缴未缴税费减少所致；

10、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153,449.09元，较上期43,189.94元增长255.29%，主要系本期应收账款余额增长所致；

11、本报告期投资收益1,525,549.70元，较上期4,144,620.54元减少63.19%，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收益减少所致；

12、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外支出2,584,628.32元，较上期957,569.32元增长169.92%，主要系本期新增对外捐赠1,500,000.00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邹节明;邹洵;邹	承诺其直接持	2007 年 08 月 08		2007 年 08 月 08

	准	有的金科创投的股权，及其直接持有的三金集团的股权，在担任该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前述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该等公司股份。	日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20.00%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5,589	至	53,384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4,486.6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本业绩预计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2）截至本业绩预计数发布时，还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计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桂林三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邹节明

2015 年 10 月 27 日